



深信因果

鄭振煌

對絕大多數人來說，生命是永無止境的掙扎，只有極少數修行人才知道如何將掙扎轉為道用。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幾希，唯人能做抽象的思考。因此，人不像其他動物滿足基本的食色需要就夠了，思考可以讓人成聖成賢，也會讓人墮落為三惡道眾生。

一般人的思考，都出於個人有限的成見，不能縱觀因果關係和橫觀全局關係，結果是妄想分別，造業受苦。如果能薰習佛法，了知生命和世界都是「唯心所變，唯識所現」，只要改變心識，頭腦轉個灣，生命和世界也就當下改變了。

一切現象只是緣生緣滅、因緣果報的過程而已，無所謂美醜好壞。眾生接觸現象之後，執以為真，才有苦樂順逆的感受，煩惱無明隨之而生。學佛便在學習以真理看待一切現象，而因果便是絕對的真理。

在家人學佛，難上加難，《優婆塞戒經》說：「多惡因緣纏繞故。」在家人必須賺錢養家活口，必須應付複雜的人際關係，那來多餘的時間修行？其實，只要深信因果，凡事想到因果，就是隨時隨地都在修行了。

譬如被人欺負，一般的反應都是憤怒，想盡辦法要報復，以為這樣子才算公平，因此你來我往，生生世世糾纏不清。如果能夠想到因果關係，現在被人欺負，這是過去欺負人的果報，以平等心、感恩心、歡喜心、慈悲心接受它，也就解冤解結了。

平等心是建立在因果的深切體認上。被人欺負，乍看之下是我吃虧，不平等。其實把時間拉長了，把空間擴大了，就可以發現我並不吃虧，也很公平。過去種下「我欺負人」的因，只要有增上緣和合，必然會有現在「被人欺負」的果，有借有還不是很公平嗎？

即使過去我不會欺負別人，現在被人欺負，如果我慈悲寬容，種下善良清淨的因，將來必然可以收穫善良清淨的果報。念頭這麼一轉，怎可不對欺負我的人感恩呢？怎麼會不歡喜接受呢？

人生不只這一世，這一世是由無量無數的過去世流轉而來，死後也必然流轉到無量無數的未來世，除非證了阿羅漢果，入無餘涅槃。世間人可以接受物質界的因果關係，卻不肯接受精神界的因果關係，以致否認三世輪迴的生命真理，只重視當下的得失，不考慮前因後果，到頭來吃虧的還是自己，因為時時刻刻都在憤恨不平。

美國福特汽車公司創辦人亨利福特說，他在二十九歲時接受佛教的三世輪迴觀念，才覺得人生有意義。人生一輩子的生活需要並不多，勞勞碌碌奮鬥爭取，如果在死時就完全毀滅，那些努力又有什麼意義？正因為我們的身語意三業會留下習氣在阿賴耶識中，成為未來果報的因，我們這一世的精進用功，才變得有價值。這也警惕我們：眼前佔便宜，正是埋下未來吃虧的因。

菩薩畏因，眾生畏果。為什麼？這是因為菩薩深信三世因果，正念分明，止惡行善，隨時在種福田增智慧，而眾生短視，只見眼前，不見過去未來，所以隨時都在受苦，恐懼不安。

吃虧是福。為什麼？因為吃虧是在消業障，縱然沒有過去的業障可消，也是在培植未來的福報。天底下最公平的是因果律，最有福氣的是深信因果。

佛陀教導我們以緣起觀對治愚癡。所謂緣起觀，便是思惟因果關係。現代社會瞬息萬變，不管是職場或日常生活，都是無常迅速，在家人如果逢事遇境都能思惟因果，把一切現象都轉為道用，等於隨時隨地都在修行，智慧與慈悲必然大增，成佛必然唾手可得。